

# 《中山市南朗街道冲口村（C1906单元）大坑奢野项目地块村庄规划局部调整》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《中山市南朗街道冲口村（C1906单元）大坑奢野项目地块村庄规划局部调整》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（采购人）名称：中山翠亨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地址：中山翠亨新区香山大道28号规划馆201室 联系电话：0760-89899035 联系人：罗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城乡规划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 2. 需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的其他要求：需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位于中山市南朗街道冲口村C1906单元，单元面积为654.85公顷，局部调整面积约为4.48公顷，具体规划调整面积后续根据道路路网等确定用地范围。区位临近冲口矿坑，东北临香海路。主要内容包括

		<p>但不限于《中山市村庄规划编制指引》等文件中规定的村庄规划局部调整的基本内容；与调整涉及的相关规划进行衔接，包括与上层次规划、专项规划、详细规划等的衔接；对项目调整进行可行性分析；对调整后影响进行分析；对调整后可行性进行总结等。同时配合业主单位按照一般修改程序推进控规，做好沟通、宣讲、汇报、送达、编制、评审、报批等各项工作。</p> <p>2. 中选单位要求：（1）技术要求：主要技术依据：《中山市村庄规划编制指引》等。成果及格式要求：按国家、广东省、中山市现行的技术规定执行。（2）项目成果包括向业主单位提供项目最终成果打印版 8 套，以光盘的方式提供最终成果电子数据 8 套，成果内容为技术文件和法定文件组成，文字为 DOC 或 PDF 格式，图纸为 DWG、JPG 格式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具体按合同约定
7	公开选取方式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（2017 年修订版）收费标准，服务费用上</p>

		限少于 100 万。
8	服务时间	采购合同自双方签订生效后，服务至成果获得中山市人民政府批复，并将最终成果录入中山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系统。
9	验收	1. 验收标准：成果方案通过中山市政府批复。 2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成果报告不满足审查要求，中选单位应在 5 天内（包括 5 天）完成修改或做出说明。若整改需 5 天以上，则需与采购人另行商讨决定。若逾期仍未做出整改，从而影响项目进度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，则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服务合同约定或实际情况进行处罚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本次服务的所有需求资料、过程资料、成果资料均属于采购人。中选单位应对所有资料进行保密，不可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。



		<p>若发现中选单位未经过采购人允许，将成果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，则采购人可追究中选单位相关法律责任。</p> <p>2. 要求报名时提供：（1）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。（2）提供3年内相关业务的业绩（业绩必须是服务单位承接的项目，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（3）中山办公地点证明材料。</p> <p>附：规划范围示意图</p>
--	--	---



